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

第六十三届系列会议
2022年7月14日至22日，日内瓦

统一编排的议程草案

总干事编拟

议程项目表¹

会议开幕

1. 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
3. 总干事提交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的报告
4. 一般性发言
5. 选举主席团成员

领导机构和机构事项

6. 接纳观察员
7. 批准协定
8. 2023 年例会会议程草案
9. 产权组织各大会和其他机构主席团成员的新选举周期

产权组织各委员会和国际规范性框架

10. 产权组织各委员会的报告：
 - (i)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
 - (ii)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
 - (iii)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SCT）
 - (iv) 关于召开通过外观设计法条约（DLT）外交会议的事项
 - (v)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和审查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
 - (vi)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
 - (vii) 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CWS）

计划、预算和监督事项

11. 关于审计和监督的报告
 - (i)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
 - (ii) 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 (iii) 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司长的报告
12. 关于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的报告

¹ 与每个议程项目有关的文件见“文件一览表”（A/63/2）。

工作人员事项

13. 关于工作人员事项的报告
 - (i) 人力资源报告
 - (ii) 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14. 《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修正案

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15. 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包括域名
16. 马德里体系
17. 海牙体系
18. 里斯本体系

其他大会和条约

19. 布达佩斯联盟大会

会议闭幕

20. 通过报告
21. 会议闭幕

暂定工作日程安排

建议在下列日期安排审议各议程项目：

7月15日，星期五	议程第1项至第4项
7月18日，星期一	议程第4项（续）、第5项、第6项、第9项、第15项
7月19日，星期二	议程第10项
7月20日，星期三	议程第11项、第12项、第16项、第17项、第18项、第19项
7月21日，星期四	议程第7项、第8项、第13项、第14项
7月22日，星期五	议程第20项和第21项

以上日程安排纯属指示性，议程项目中的任何一项均有可能按主席根据产权组织《总议事规则》作出的决定，在2022年7月15日至22日期间的任何一天提出讨论。

上午会议时间为上午10时至下午1时，下午会议时间为下午3时至下午6时，可能酌情安排夜会，以完成当天安排的所有议程项目的讨论。

有关机构

按惯例，议程草案以统一编排的方式包括了涉及在成员国大会框架内召开会议的每个机构（列于文件A/63/INF/1）的事项，即：当某事项涉及的机构不止一个时，该事项统一列为一个议程项目，具体如下：

- 有关机构：列于文件A/63/INF/1的所有被召集机构（22个）
主持人：产权组织大会主席
议程项目：1至4、6、9、11(ii)、12、20和21
- 有关机构：产权组织大会
主持人：产权组织大会主席
议程项目：10、11(i)、11(iii)、15
- 有关机构：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
主持人：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主席
议程项目：7、13、14
- 有关机构：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巴黎联盟执行委员会和伯尔尼联盟执行委员会
主持人：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主席
议程项目：5、8
- 有关机构：马德里联盟大会
主持人：马德里联盟大会主席
议程项目：16

- 有关机构：海牙联盟大会
主持人：海牙联盟大会主席
议程项目：17
- 有关机构：里斯本联盟大会
主持人：里斯本联盟大会主席
议程项目：18
- 有关机构：布达佩斯联盟大会
主持人：布达佩斯联盟大会主席
议程项目：19

[文件完]